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第十二次（二／一四至一五）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十一時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二樓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黃偉傑議員（召集人）
陳振中議員（副召集人）
林婉濱議員
葛兆源議員

增選委員

羅嘉團女士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莫瑞洪先生
沈蕾女士（秘書）
劉婉玲女士
周妙恩女士
陳君諾先生
謝雅慧女士

聯絡主任主管（區議會及南） 荃灣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荃灣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區議會及南） 荃灣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項目統籌（區議會）1 荃灣民政事務處
項目統籌（區議會）3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地區團體代表：

李琮女士
羅紀麟先生

主席 長青之友社
社會工作助理 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務

缺席者：

區議員

鄒秉恬議員（副召集人）
陳金霖議員，MH，JP
黃家華議員
羅少傑議員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召集人歡迎小組成員及合辦機構代表出席小組第十二次會議。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的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成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3. 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4 項議程：商討工作小組 2014-15 年度活動計劃及財政安排

4. 召集人表示先行討論第 4 項、第 5 項及第 6 項議程，按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於五月九日會議上通過的撥款分配，小組於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獲分配 489,422 元。參考小組上一屆的運作模式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小組會議的決定，工作計劃主要分為長者活動、安老活動、復康活動和長者友善社區活動四方面。經討論後，成員同意各項工作計劃的預留撥款安排如下：

<u>項目</u>	<u>可供使用的撥款額（元）</u>
(1) 長者活動	309,186.00
(2) 安老活動	32,400.00
(3) 復康活動	97,836.00
(4) 長者友善社區活動	<u>50,000.00</u>
總額：	<u>489,422.00</u>

5.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已發信邀請地區團體遞交合辦活動的撥款申請建議，收到回覆如下：

- (1) 五項長者活動的撥款申請合共 303,500 元，其中兩項活動共 133,500 元的撥款申請，已於五月九日的委員會會議上通過；
- (2) 一項安老活動的撥款申請為 32,400 元；
- (3) 五項復康活動的撥款申請合共 88,675 元，其中一項活動共 20,000 元的撥款申請，已於五月九日的委員會會議上通過；以及
- (4) 一項長者友善社區活動的撥款申請為 50,000 元，已於五月九日的委員會會議上通過。

6. 召集人表示，除特殊情況外，所有與工作小組合辦的區議會撥款活動必須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發還款項申請及有關單據也須於活動完結後一個月內交回荃灣區議會秘書處。成員及地區團體代表備悉上述安排。

7. 有關 2013-14 年度小組與地區團體在荃灣大會堂演奏廳舉行合辦活動（只包括以抽籤形式派發入場券的活動）的參加者統計資料及入場人數（見附件一）已於會議上提交，以供成員參閱。

V 第 5 項議程：商討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長者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8. 召集人表示，小組收到一份由長青之友社遞交的長者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成員同意與該機構合辦下文(A)項活動。

(A) 活力獎者在荃灣 2014

9. 長青之友社李琮女士介紹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活動的目的是鼓勵荃灣區內長者多參加社區活動。透過舉辦健康講座，向荃灣區長者傳遞注意身體健康的訊息，另透過探訪活動，向荃灣區長者送上關懷，讓長者發揚社區友愛互助的精神。這項活動將於十月至十二月期間進行，預算申請撥款為 30,000 元。

10. 召集人詢問成員需否即席申報利益。沒有成員申報利益。

11. 經討論後，成員通過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

12. 召集人表示，請活動組提醒有關的地區團體須於八月十五日前就舉辦其餘兩項活動提交區議會撥款申請建議。

（會後按：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的會議上通過上述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VI 第 6 項議程：商討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復康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13. 召集人表示，小組共收到兩份由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就業輔助中心和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務遞交的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成員同意與該兩間機構合辦下文(A)項及(B)項活動。

(A) 其樂無窮

14. 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務羅紀麟先生介紹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活動的目的是為荃灣區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童及其家長提供多元化學習班，藉以提升參加者的自信心、專注力及獨立自主能力。透過舉辦主題式戶外活動，讓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童可從體驗或觀察中學習，提升他們的認知能力和擴闊視野。家長亦可透過參加家長工作坊，提升管教子女的技巧及學習自我舒緩情緒的方法，另外，親子教育訓練營可作為實踐平台及促進親子關係與溝通。最後，透過舉行社區展覽，展示是次計劃的活動片段，加深社區人士對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童的認識。這項活動將於七月至十二月期間進行，預算申請撥款為 20,000 元。

15. 召集人詢問成員需否即席申報利益。沒有成員申報利益。

16. 經討論後，成員通過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

(B) 破繭展潛能

17. 荃灣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2（下稱“民政處行政助理2”）代表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就業輔助中心介紹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活動的目的是透過不同的活動，啟發荃灣區殘疾學員的潛能及提升學員的自信心，促進學員間在相處與溝通上互相信任及提升團隊協作能力。這項活動將於九月至十二月期間進行，預算申請撥款為 12,675 元。

18. 秘書處表示，財政預算項目第一項下的導師費單位成本為每小時 350 元，較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康樂及體育活動建議的導師費每小時 295 元為高，請成員考慮是否符合成本效益。

19. 民政處行政助理 2 表示，合辦機構曾向活動組表示活動的參加者為殘疾學員，因此導師費會較一般導師費為高。

20. 經討論後，成員通過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

21. 召集人表示，請活動組提醒有關的地區團體須於八月十五日前就舉辦其餘兩項活動提交區議會撥款申請建議。

（會後按：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的會議上通過上述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VII 第 3 項議程：討論“荃灣區長者友善社區計劃 – 長者友善社區調查研究報告”

22. 副主席簡介長者友善社區調查研究報告，內容摘錄如下：

- (1) 將會於本年度向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申請荃灣區成為全港第一個長者友善社區；
- (2) 報告內容包括長者及地區團體的意見、實地考察及政府部門網頁的資料；
- (3) 報告指出荃灣區達到世衛列出的八項長者友善社區指標，包括戶外空間和建築物、公共交通、房屋、社會參與、尊重和社會共融、公民參與和就業、溝通及資訊以及社區支援與健康服務，並提出相關建議，以完善長者友善設施及措施；以及
- (4) 將會邀請嶺南大學服務研習處（下稱“嶺大”）及仁濟醫院陳馮曼玲睦鄰社區服務中心（下稱“仁濟”）的代表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的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會議上簡介長者友善社區調查研究報告。

23. 林婉濱議員的意見及提問摘錄如下：

- 1) 近年，長者對牙科服務及關節退化的醫療服務需求上升，建議在報告中加入增加這兩項服務的改善建議；以及

2) 建議在公園增設平安鐘。

24. 召集人表示會向嶺大及仁濟提出相關建議。

VIII 第 7 項議程：其他事項

25. 副召集人陳振中議員表示，勞工及福利局於今年新增兩項國際復康日活動，包括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18 區問答比賽以及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18 區培訓工作坊。這些活動旨在透過舉辦比賽及培訓各區的導師於地區就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進行宣傳工作，從而推廣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的精神及其核心價值。鑑於比賽須招募一隊包括五名參加者的參賽隊伍，而工作坊須招募兩名導師接受培訓，希望成員能提名有興趣參加以上活動的人士。

26. 召集人表示，希望有一名成員可出任導師，並授權副召集人陳振中議員決定有關比賽及工作坊的人選。

IX 會議結束

2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十一時四十七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